

# 東吳大學 112 學年度碩士班研究生招生考試試題

第1頁，共1頁

系級	法律學系碩士班 D 組(國際法)	考試時間	100 分鐘
科目	國際公法	本科總分	100 分

※一律作答於答案卷上(題上作答不予計分)；並務必標明題號，依序作答。

一、關於同一事項，若一國與他國訂定前後牴觸之兩項或數項條約，應如何處理此一問題？試析述之。(25 分)

二、根據 1982 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規定，何謂無害通過？何謂過境通行制度？試析述之。(25 分)

三、國家因違反國際義務之行為而引起之國際責任，根據『國家責任條款』草案之規定，在哪些情況下可以免除其國家責任？試析述之。(25 分)

四、根據國際法院規約第 36 條規定，國際法院之訴訟管轄權有哪幾類？試析述之。(25 分)